

常年期

在敵國安居、為敵國求平安

余志文

讀經：耶利米書二十九章1、4-9節

1耶利米先知從耶路撒冷送信給被擄倖存的長老，以及祭司、先知，和尼布甲尼撒從耶路撒冷擄到巴比倫去的眾百姓。

4信上說：「萬軍之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對所有被擄的，就是我使他們從耶路撒冷被擄到巴比倫去的人如此說：5你們要建造房屋，住在其中；要開墾田園，吃園中所出產的；6要娶妻生兒養女，為你們的兒子娶妻，使你們的女兒嫁人，生兒養女。你們要在那裏生養眾多，不可減少。7我使你們被擄到的那城，你們要為那城求平安，為那城向耶和華祈求，因為那城得平安，你們也隨著得平安。8萬軍之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如此說：不要被你們中間的先知和占卜的所誘惑，也不要聽信你們所做的夢，9因為他們託我的名對你們說假預言，我並未差遣他們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」

信息

今天的經文是一封耶利米給猶大領袖及百姓的信，它繼續回應了二十三章開始有關假先知的問題。他們假傳神旨（耶二十九8-10），宣告神必拯救，但神已定意要懲治猶大，許多人更會被擄。這封信明言收信者是被擄的人（耶二十九4），說明假先知所說的都是虛假的。

再者，今天經文中有兩點很值得留意。首先，是要他們在被擄之地(1)建造房屋、(2)開墾田園、(3)娶妻生兒養女（耶二十九5-6）。這代表神要他們接受現實，在那兒定居。但想深一層，被擄的奴隸，應過著二等公民甚至賤民的生活，那有可能建屋、吃所耕種的成果、安心娶妻生育呢？

其實這與神的應許有關，當年以色列人預備攻佔迦南地時，有些很特別的戰爭條例：「……誰建了新的房屋尚未奉獻，他可以回家去，免得他陣亡……誰栽植了葡萄園尚未享用所結的果子，他可以回家去，免得他陣亡……誰與女子訂了婚尚未迎娶，他可以回家去，免得他陣亡……」（申二十5-7）最適合去打仗的少壯人士，皆可因「建屋」、「種園」和「娶妻」而豁免兵役。

神應許讓他們攻佔應許地，是為了讓神的子民安居。當年縱有戰爭，仍可安居；今天縱然他們將要被擄，但神應許他們可建屋、種園、娶妻，這些安居的象徵代表神依舊與他們同在。

其次，是「為那城求平安」（耶二十九7）。今天聽到這一句，通常會想到自己身處的城市，或一些遇到戰爭、天災的城市，但第7節明言是那個以武力擄劫猶大的國家的城。當然，猶大人被擄到當地，自然期望那地風調雨順，起碼少受一點苦。但這也可讓我們想到主耶穌的教導：「要愛你們的仇敵，為那迫害你們的禱告。」（太五44）

在八至十一世紀時，許多歐洲國家被維京人攻擊、掠劫，不少人被擄。當中許多女奴隸被納為妻妾，但這些基督徒女孩同時影響了當地人，改變他們的價值觀、生活方式，結果後來維京人也接受了基督。



思考與實踐

1. 表面看來，神子民的國家被滅、聖殿被毀，但神一直沒有離開以色列人。縱然他們被擄，神依舊在被擄之地與他們同在。我今天正面對甚麼困難和挑戰呢？請謹記不論何時、何地、何處境，神依舊與我們同在。
2. 「為那城求平安」，包括那些「敵人的城」。今天聖靈給我甚麼名字、面孔（可能包括我不喜歡的人），要我為他們求平安呢？

金句

我使你們被擄到的那城，你們要為那城求平安，為那城向耶和華祈求，因為那城得平安，你們也隨著得平安。（耶二十九7）

